

2008 年 7 月 17 日會議

資料文件

**立法會教育事務委員會
微調教學語言政策**

目的

本文件旨在匯報微調教學語言政策諮詢過程的進展。

背景

2. 政府自八十年代開始，鼓勵中學採用香港大部份學生的母語（即中文）為教學語言，以促進學生的學習。由於當時很多中學仍然是「名英實中」（標榜以英語教學，但實際以中文授課），或勉強學生以英語學習，犧牲學生在學科上的學習成效，政府於九十年代後期加大力度推動母語教學，頒佈《中學教學語言指引》，規定學校在初中以母語教授英文科以外的所有學科，如學校有意採用英語教學，必須證明在學生能力、教師能力及支援策略及措施三方面符合有關條件。《指引》正式實施後，在 400 多所公營中學中，有 112 所學校獲准使用英語教學，另外 300 多所則需在非語文學科採用母語教學。根據《指引》，在初中採用母語教學的學校，可在高中階段按學生需要及能力轉用不同程度的英語教學。

3. 教育統籌委員會在 2005 年 12 月發表《檢討中學教學語言及中一派位機制報告》，繼續支持《指引》的政策方向，並就學生能力、教師能力及支援措施三方面的條件建議具體準則及檢視機制。有關報告亦強調實施母語教學的同時，要確保學生也可以學好英語，並且就此建議具體措施。政府接納有關《報告》，並同意修訂後的中學教學語言安排將於 2010 年 9 月開始實施，由中一年

級開始，逐年推展至各級。

微調教學語言政策的需要及目標

4. 過去數個月，不同的持分者向我們表示對教學語言政策的一些憂慮，包括：

- (a) 母語教學雖然可消除學生的語言障礙，有效提升他們的學習興趣和投入感，但接受母語教學的學生在課堂接觸英語的機會始終不多，影響學生銜接高中階段或/及專上教育的英語教學。另一方面，大部分學生在小學階段均是以母語學習的，英文中學於中一便全面採用英語教學對部分學生來說並不合適；
- (b) 英文中學和中文中學的二分法未能完全滿足個別學生的需要；及
- (c) 「英中」「中中」的標籤亦為學校及學生帶來負面影響，「中中」的教師及學生因而承受不必要的壓力，學生學習英語的動力亦受影響。

5. 為了處理上述的問題，我們正積極探討微調教學語言政策的方案。微調的目的不是要將政策推倒重來，因為母語教學確實有利學生的學科學習，而現行政策為母語教學奠定基礎。我們亦無意採取放任政策，讓學校自由決定教學語言安排，因為在香港目前的社會環境，學校仍然可能會為了迎合家長的選擇而推行英語教學，對學生的學習帶來障礙。我們期望在現有政策的框架下，有秩序地給予學校一些彈性，以達到下列目標：

- (a) 在推動母語教學的同時，讓初中學生有更多機會於課堂內接

觸英語，以利便銜接高中或/及專上教育；

- (b) 在保障學生有效學習的大前提下，讓中學有更多自主及發展空間，因應學生的學習程度、教師的能力及個別學科的需要，選用合適的教學語言；及
- (c) 淡化「中中」「英中」標籤，確保所有學生有動力和信心學好英語，並讓母語教學在沒有標籤的環境下平穩發展。

可行的方案

6. 政府考慮微調教學語言政策，在給予學校彈性及空間的同時，必須維持三項客觀的準則：即學生的能力、教師能力及支援措施。另外，政府須設立有公信力及透明度高的機制，確保措施有效運作；以及讓家長知悉每所學校在教學語言方面的具體安排。

7. 過去幾個月我們與不同的持分者交換意見，並正循以下的微調方案作進一步的討論：

- (a) 為了讓接受母語教學的學生在初中開始便有更多機會於課堂內接觸英語，把可以用於英語延展教學活動的課時比例，由原定的中一 15%、 中二 20% 及 中三 25% 課時（有關百分比指英語延展教學佔英文科以外總課時的百分比），上調至在初中每級劃一最多 25%。這屬於「分時段」的教學語言安排。
- (b) 學校如按班別計有一定數目的中一學生有能力以全英語學習（「前列 40%」的學生），可以就那些班別享有彈性決定教學語言。具體來說，凡學校在過去兩年，平均獲派屬全港「前列 40%」的中一新生，而數目又達到一班學生人數的

85%¹，學校可在有關的班別以英語教授所有或部份科目。這一般統稱為「分班」安排。

(c) 由於「中中」「英中」的標籤效應在香港社會根深柢固，就讀那些非屬於(b)項所述的班別的學生可能會感到被標籤。有意見認為，如果能讓他們接受有限度的分科英語教學，從而增加接觸英語，可能會進一步淡化標籤效應，並對學生學習產生積極正面的作用。因此，我們會考慮讓有關學校進行有限度的分科英語教學，但必須仔細研究有關科目的時數及性質，以及設立一個具有公信力的質素保證機制，以確保學生在有關科目的學習成效。

其他考慮

8. 在整個微調教學語言政策的討論中，我們還強調下列事項：

- (a) 微調政策是從學生的利益出發，在執行上給予學校一些彈性，但無論如何須確保課堂的教學質素。在這前提下，對於採用英語教學的教師（包括以英語進行延展教學活動的教師），我們按 2005 年報告書所定下的英語資歷要求維持不變。
- (b) 我們需要為轉以英語授課的學科教師提供培訓及專業支援，提升他們以英語教學的策略和能力，以確保課堂上學與教的良好質素。
- (c) 按目前的微調方向，日後學校將不會簡單地分為「中中」和「英中」，教學語言安排會多元化。因此，學校必須向教育局及家長闡釋其政策及執行細節，清楚列明那一班、那一

¹ 按教育統籌委員會在 2005 年 12 月發表《檢討中學教學語言及中一派位機制報告》，一所學校若中一取錄 85% 全港屬「前列 40%」的學生，便符合條件成為英文中學。

科、那一時段採用那一種授課語言。

- (d) 當學校享有更多彈性，便須向持分者交代如何利用彈性，制定符合學校情況的教學語言安排，並定期檢視及匯報評估。
- (e) 隨著教學語言安排多元發展，當局須考慮進行追縱研究，就學校採用的不同模式，分析教學效能及搜集數據，以便本局日後檢視政策，與及為學校提供優良的教學模式及策略。

英語的教與學

9. 各項教育政策往往是一環接一環的，不同的政策需要互相配合。致力提升學生的英語水平，不代表不認同母語教學；同樣，推動母語教學，亦不代表不重視學生學習英語。

10. 要學生學好英語，最基本是要做好英語科的教與學，並為學生在校內校外提供英語語境，好能多接觸英語。以英語作為教學語言無疑有助提供英語語境，但這並非是唯一方法，亦並非適用於所有學生。

11. 多年來我們推出了多項措施，加強學校的英語教育及語境，提升學生的英語水平。我們現正檢視有關措施的成效，研究如何作出改善，特別是如何加強小學的英語教與學，令學生奠定良好基礎。其中，我們希望可以進一步加強師資培訓，鼓勵英文教師進修，精益求精；並且優化以英語為母語的英語教師計畫，令這些外籍教師更能發揮他們的專長，活化英語學與教。

未來路向

12. 我們會繼續與持份者磋商，就微調教學語言和有關的質素保證機制訂定方案。至於何時落實有關安排，須視乎討論的進展。

與此同時，我們會致力制定措施進一步提升學生學習英文的效能。

教育局

2008 年 7 月